

最新读城记读后感(优秀8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读城记读后感篇一

今天，终于读完了英。大文豪狄更斯的《双城记》，第一次看到这个书的名字就深深的吸引主了我的实现和好奇心，不敢轻易去尝试，它是那么神秘，那么厚重……不过，我现在还是鼓足勇气读完了。

《双城记》讲述的是1775——1785年这一混乱时期发生在哪是世界上最繁华和最混乱，最肮脏的英国和法国，这两个我一直向往的国度，整篇小说主要展现lucy的家人及其朋友间伟大的友谊，伟大的爱。露西是一个法国医生马内特的女儿。她温柔，美丽，善良赢得许多男士的倾心，其中包括她后来的丈夫达雷，还有最后为她的幸福而代她丈夫被送上断头台的卡顿。他们之间的爱是真诚的，是伟大的，当然还有一个最善良，最仁慈的人一直帮助他们一家，是当时动乱中仅存的一点光亮，他就是罗端，他时时地关心露西和她的家人，把他毕生的爱倾注在这一家人身上，爱他们远胜爱自己。同时，他又是一位兢兢业业的商人，他是少许有良知，善良的人们的一个缩影，一个精华，露西的丈夫达雷是法国以贵族的后人，由于认清了他的家族的罪恶，自动放弃侯爵头衔和继承权，独自到英国自食其力，他为人谦和，待人诚恳，和罗端一样是一位真正的绅士。他把他的财产分给法国人民，然他的善心并没有得到好报，再1778年巴士底狱被攻占后，他因一忠实奴仆的来信恳求，回到久违的法国开始他的营救工作，然而在他刚踏上法国领土时就被抓进了福斯狱，以逃

亡贵族的罪名罪名将她送上审判台。马内特医生，露西也纷纷来到法国拯救他，罗端刚好在法国，利用马内特蹲过巴士底狱地影响将他救出，然而，命运总会让善良的人们多灾多难。就在他被释放的当天晚上又被抓起来，这次是马内特在狱中的手稿被小人所利用，将自己的女婿送上了断头台，这时一直在暗中保护着一家的卡顿发挥了他过人的律师职能，最终用自己的生命，换的露西一家的幸福，在露西心目中树立起一个永远高大的形象，这是伟大的爱与被爱。

卡顿是一个有头脑，非常聪明，洞察力非常强的职业律师，倘若在今天，他一定可以称法律界的名流，而在那时却英雄无用武之地，因此，他只能用酒来浇灌所有的烦恼，以及生不逢时给他带来的巨大创伤。在别人眼中他总是懒散的，堕落的，当然除了露西。

此外，还有普洛斯小姐，露西的忠诚的佣人和朋友，杰端这由坏到好的人物，给人们带来了希望。

原来我一直为止倾叹的法国人民并非我想象中那么完美，在这本书中更多地展现了他们革命时的邪恶的本性。

读城记读后感篇二

狄更斯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将巴黎、伦敦两大城市连接起来。小说围绕着曼马内特医生一家和以德发日夫妇为首的圣安东尼区展开，描写了贵族如何败坏、如何残害百姓，以及人民心中积压对贵族的刻骨仇恨，最终导致了不可避免的法国大革命。

小说既有波澜壮阔的历史，也有感人肺腑的故事。作者在书中使用了大量的对比，尤其是开篇就使用最高级进行排比对比，仿佛再现了作者所描绘的场景，昌盛又衰微；笃诚又多疑；光明又黑暗；希望又伴随着失望；感觉无所不有，又好似一无所有，给读者强烈的震撼。

其实不仅是小说的情结扑朔迷离，我自己在读这本书的时候也是一种扑朔迷离的状态，读了，好像什么也没读。

虽然对于这本书只是一知半解，但我也太会重读的。从古至今，留给我们的经典有太多了，你想要全都读懂是很难的，品尝经典是需要时间和精力，除非自己的工作需要对其研究。

相信很多人和我一样，读这本书是被开篇所吸引，后来又被其字里行间所展现的人道情怀所征服。如西德尼卡顿所言——为了你，为了你所爱的任何人，我愿意做任何事情。倘若我的生命中有值得牺牲的可能和机会，我甘愿为你和你所爱的人而牺牲。看到这些话，我相信没有人会不为所动吧。

其次就是曼内特，他深爱着自己的女儿，在经历残酷的磨难后愿为女儿放下心中的仇恨，把女儿嫁给仇人的儿子，这不禁让人感叹爱的伟大！

小说是这样结尾的：我现在正在做一件大好事情，远远胜过我一向所作所为。我现在去的是一处大好归宿，远远胜过我一向所知所解。既然决定了要做，那么就整装待发，积极面对。

当然我们在阅读时，应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虽是大师所做，但毕竟时代在变，我们应用当下的眼光进行批评阅读。

读城记读后感篇三

在特定的一个历史时代会有特定的某些事某些人的出现，看似无意，确是时间一点点的积累所造成的直接后果，没有任何理由，只有顺其自然。一切的一切都是因果循环。

他，查尔斯戴尔那，一位贵族，拥有别人梦寐以求的权，利。别人纸醉金迷，他两袖清风，离开，只有潇洒的背影以及我

们这些凡夫俗子的唏嘘。他离开了法国，来到不熟悉的英国，在白领中寻求自己的一席之地。自己努力，从未借助自己的贵族身份。我想，若不是自己的出生无法预料，他一定不会选择出生于贵族。他抗拒命运，但有深陷其中。只因他的名字中始终有那个高贵的姓，因前代人的恩怨，让他身陷囹圄；因上代人的错，让他不得不面临身首异处的境地。兜兜转转都逃不出命运的利爪。当他出生，背起那个姓氏，恐怕便已注定今天的局面。

他，一位名叫卡登的懦弱男子，在爱情面前卑微的存活着，小心翼翼守在心爱的可人儿身边，真心祝福那一对情侣。即便他的丈夫入狱，他也伴随而至，为她奔波，直至付出生命。在他走向断头台时是宁静的，他甚至给一位·惊惶女子带来了临走时的一份慰藉。那时的他不再懦弱，是时代造就了英雄。

她，得发热夫人，一位普通的女人，本应与家人安静的生活于农村，确因贵族迫害流离失所，她是不幸的，她在她的生涯里疯狂的将贵族的名字织进围巾里，甚至有千千万万个妇女在做相同的活计，那是一种对贵族几乎癫狂的憎恨。革命爆发，人们疯狂宣泄自己的情绪。一天天，一条条生命被吞噬。她，甚至他们在看台上欢呼，数着那一个个人头。即使是好人，只要与贵族有瓜葛，就有被送上断头台的命运。革命前社会是黑暗的，革命后社会依旧黑暗。浓浓的阴霾绕在心头，挥之不去。命似乎依旧如草芥。

他，马内特，一位成功的医生，本应承膝下之欢，本应与妻子相敬如宾共享天伦，却因贵族的迫害，身陷囹圄18载，那该是一种怎样的孤独寂寞，一间阴暗小室困住了他的所有青春。不得不说监狱食客怕的，以至于他都忘记了自己的名字，只记得自己在监狱里的活计。上帝对他终究不是无情的，让他美丽的女儿陪他走出了阴影。所以之后他对女儿出家表现出来的恐慌是可以理解的吧，那是他唯一的依靠。他的仇人成为了他的女婿，他也曾挣扎过，却最终认定了这个女婿，

但命运却跟他开了一个玩笑，他的女婿入狱，因为他的原因而不得不上断头台，他是如此的不幸幸得上天眷顾结局还算完美。

他，劳里，为马内特一家的默默付出，不禁为这悲伤的故事增添一抹亮色。

一场革命，带来了忧愁，带来了欢喜。形形色色的人群在作者笔下展开，让我们深思，让我们回味。

读城记读后感篇四

法国大革命是人类史上一个血的印记。在那个混乱的时代，充满不确定；在这种无秩序的状态下，人性的一切表露无疑。双城记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透过为族与平民之间的仇恨冲突，作者狄更斯只想传达出——鲜血无法洗去仇恨，更不能替代爱——贵族的暴虐对平民造成的伤痛不会因为鲜血而愈合，平民对贵族的仇恨也无法替代对已逝亲人的爱。

那是最美好的时代，那是最糟糕的时代；那是智慧的年头，那是愚昧的年头；那是信仰的时期，那是怀疑的时期；那是光明的季节，那是黑暗的季节；那是希望的春天，那是失望的冬天；我们全都在直奔天堂，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简而言之，那时跟现在非常相象，某些最喧嚣的权威坚持要用形容词的最高级来形容它。说它好，是最高级的；说它不好，也是最高级的。

这是整本书的开头第一章，将全书的基调定上了悲剧色彩，然而就在这矛盾的时代中，也确实存在过光明。

这本书叙述了法国大革命时期围绕在医生马奈特一家周围的事，这本书颠覆了我对自由，权利以及善恶的看法——法国人民不堪重负，推翻了波旁王朝，然而新政权建立之后朝他们走来的难道是他们心驰神往的自由吗？不，仍然是以往的提

心吊胆，稍不留神明天就会被送上断头台。得势之后的德发日太太滥用职权，将死敌们个个置于死地，最后却落得个惨死的下场。正如那句话所说的：“自由啊，有多少罪恶是假借你的名义干出来的。”大革命并不如想象中的那么美好，而是以暴易暴。它没有拯救人民，而是将人民推入了另一个火坑。

再来看看另外一位大革命的牺牲品——达内，革命前，他放弃了国内的家业，只身来到英国谋生，在他看来，压迫人民是一件极不人道的事，然而，革命爆发后，他反而无辜地成为人民的敌人，人们不分青红皂白地要将他领上断头台。不过相信在九死一生之后，他依然是原先那个善良的达内。

而卡顿——一个才华横溢却自甘堕落的律师，他与达内有着相同的长相，却有着不同的命运，在面对活着还是让自己心爱的人得到幸福的抉择时，毅然决然的选择了后者，在他看来，生命在爱的面前是微不足道的，即使在断头台上，他也表现出了令人难以想象的沉着冷静。因为在他的心底，一直有一个信念在支持他：“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他用死完成了自我救赎，他用死来反抗虚伪的革命者，他用死来诠释对露丝的爱。生命，成了他最后的武器，爱，成了他唯一的支柱。

读城记读后感篇五

《双城记》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描绘了十八世纪的一位医生梅尼特从监狱中重获自由，和女儿一齐到伦敦生活，五年后，他们在法庭上为名叫代尔纳的法国青年作证，露西和代尔纳因相爱而结婚。1789年，法国大革命爆发，代尔纳因身为贵族后裔而遭逮捕并判死刑。在千钧一发时刻，一向爱恋露西的英国青年卡尔登代替代尔纳上了断头台。

诗境一样。一样，我们茫然无措。直到的，我自我走，自我

选择。

茫茫人海，逝者如斯。我取木成筏遨游人世，不禁产生莫名的感叹：人生几何

也许，一个炎热的天气，一个空旷的操场，一群训练的学生，会演绎出好戏。也许他们会为一个微不足道的细节而争吵，为齐步走时，喊口号‘1’时迈哪条腿而争吵。又也许矛盾会激化，团队的队长与队员之间产生了分歧。队员的主张正确，队长也不错。按常理讲人是不会轻易否定自我的。人群之中，我行我素，结果更多的是争吵和混乱的气氛。

谁都不愿意自我的想法被否定，谁不会心悦诚服纠正自我同时承认他人。也许因为虚荣，因为面子，也许因为别的什么。

人是独立的个体。有些事自我更情愿坚持自我的观点，自我的思考。广阔天地有许多不一样的人在同一个天地，同一个时间，同一个机会，参与回答同样的问题，却做着不一样的选择。

有些人就愿意追求大众，它是一个真正的与‘人民群众’同在的人，他相信众人并愿意沉沦于服从权威。有了服从者便有主宰者，为了维护自我的权威，所以才会有封建的迷信，所以才会有那历史社会遗留下的刑具和宗教的火盆。因为绝对的正确和错误由他们来定。当地一长满的泥墙于青苔遍布的石阶诉说的一代代王朝的幽暗与光明大起大落，天气的祥和阴霾。一天天的过渡，一年年的发展。

现代的年代能够用双城记开卷语来描述，人的大脑的发育，人心的`深邃的思考，这个复杂而又简单的人所描绘的社会！

这完美的年代却糟糕混乱和欺骗不退，反而愈演愈烈，那个信仰美德的日子，善良的手连向的心却在怀疑，我们面前有素质，欢乐，人道，全民，却有一半是跟风。着我们发现了

好的路，走走着却又换了方向。

同样，相反！

当我在做选择题时会思考：世界上有没有完美的答案，一个永不改变的真理，一个能遵循一生的格言。

因为白天也有绿阴，深夜也有灯火通明。生命有许多可能不可太绝对。但当我的思想出现扭曲，想法出现偏折信念动摇时，我们不坐以待毙，沉溺自我，要有更为敏锐的目光，提起勇气然后选择变化或挑战未来。

诗境一样。一样，我们茫然无措。直到的，我自我走，自我选择。

选择，仅有两个。对或错。仅有两个。

读城记读后感篇六

《双城记》这本书是出自英国作家狄更斯之手。他还写过《雾都孤儿》《匹克威克外传》等长篇小说和《圣诞故事集》《董贝父子》等短篇小说。

这篇文章主要写了“复活”“金钱”与“暴风雨踪迹”，这三个故事，小说以马泰特医生的曲折遭遇为线索，将冤狱，爱情与复仇三个对立又互相关联的故事交织在一起，用压迫和报复组成的一个故事。

故事中，梅尼特医生从监狱中重获自由和女儿一起到了伦敦生活。五年之后，他们在法庭上为名叫查尔斯·代尔那的法国青年做证，露西和代尔那因相爱而结婚。1792年，法国大革命爆发，故事场景转至法国。代尔那因身为贵族后裔而遭逮捕并判死刑，一直爱恋露西的英国青年西得尼·卡登替他上了断头台。

卡登是书中最富魅力亦最复杂的角色之一。颓废、消极，求学时，他只是替同学写作业；出了社会之后，即使是拥有了一身的才华，它仍然是选择为另一名律师工作。但是，在他冷漠的外表下，有著深深的温柔。凭这一斛温柔和对露西的爱，卡登做了一个意义重大的决定，代替代尔那上断头台，用自己的生命换回另一个人的性命，换回一个家庭的幸福和笑颜。这是卡登守护露西的表现，为爱而牺牲，在那个时代、甚至现代，是多麼高贵的举动！

有人说，《双城记》是描写了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故事，我却觉得，这样说的人必定没有了解作者真正想表达的意图。

读城记读后感篇七

《双城记》是狄更斯最重要的代表作之一，由狄更斯发表的作品，是他迟暮之年的巅峰之作。

我同我的孩子们和朋友们演出威尔基·柯林斯先生的戏剧《冰海深处》的时候，第一次构思了这部小说的主要想法。那时候，我产生了一种强烈的愿望，想亲自把这种想法体现出来；于是我驰骋想象，刻意精心而且兴趣盎然的追踪一个敏锐细致的旁观者非表现出来不可的那种心情感受。

我对这个想法越来越熟悉，同时它也就随之逐渐形成了目前这种形式。在整个写作过程中，我的心神意志完全为它所控制而贯注其中；迄今，我已经证实无误，这些卷页中的所作所为和所遭所受，宛如确实都是我自己亲身的所作所为和所遭所受的一样。

无论何时在书中提及（即令是仅仅略为涉及）法国人在革命以前或革命期间的情况，都是在对最可信赖的目击者确信无疑的情况下如实引述的。我的希望之一始终都是想多少增添一点点大家欢迎而且生动的方式，用来了解那个惊心动魄的时代，固然，要想给卡莱尔先生的那本令人惊叹之作所包含的

哲理，增添任何一点点东西，则是谁也不能奢望的。

总结：《双城记》这部历史小说的创作动机在于借古讽今，以法国大革命的历史经验为借鉴，给英国统治阶级敲响警钟。

双城记读后感篇八

我看《双城记》，原因是在网上有许多网友推荐，他们都说那是一本非常感人的书，我怀着好奇心就在网上下载来看，看完了一部分感觉还不错，就写下这篇读后感。

网上有人说，《双城记》只是描写了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故事，但是我却觉得，那个人没有了解作者真正想表达的意思。以我看来，德发奇一家和法国贵族的仇恨也好，露西、查尔斯和西德尼的感情也好，都只是为了表现这场战争是谁引起的，为什么事而起的。其实人与人之间都必须保持着宽以待人的态度，即使是天大的事也能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记得发生在我身上的一件事：有一次，我不小心把同学的书弄丢了，原本我还以为她会要我赔，还要怪我呢。没想到当我和她讲的时候，她不仅没骂我，还对我讲说以后不能丢三落四了，应该养成好习惯。恩，也许这就是人与人之间的态度吧！

在这部作品里，我看到了很多不同的人。有正直善良却又惨遭迫害的马奈特医生，忠厚老实的洛瑞，外表冷漠、内心热情，放荡而又无私的西德尼，没有人性的德发奇太太，凶残阴险的埃佛瑞蒙兄弟。。。。。。里面有复杂的仇恨，想复仇却又制造了更多的仇恨，这复杂的一幕幕，生动的展现在我们面前，我们仿佛又回到了那个失去理智的时代。有人抱怨自己生在这个世纪是件坏事，要生在从前，最起码能当个烈士。其实这种想法是错误的，我们生在现代就应该为现代做贡献。而人世间有各种各样的人，他们都有不同的个性，我们不要因为谁的性格怪异而不与他交友，也不要太相信身边的人，也许他就是想害你的其中一个。

文中《双城记》，最让我喜欢的是律师助手西德尼卡尔顿。他第一次出现就与众不同，当法庭上的人若无其事地望着天花板时，而他的一张字条却揭晓了案件背后的阴谋。他一出场就带着一身的忧郁，作为律师的他算得上是才华出众，但却又情愿躲在人家的后面，做别人成功的垫脚石，他仿佛自己亲手筑起了一堵墙，与名利隔绝。他曾说过：“我是个绝望了的苦力，我不关心世上任何人，也没有任何人关心我。”

是啊，我们不应该渴望出名，那样就学不到更多的知识。也许做别人背后的垫脚石，还能个别人那里学到更多的知识，我们能够看到他的长处和短处，学习他的长处，抛掉自己的短处。